**广东省石油与精细化工研究院**

**联合培养研究生离院鉴定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  | 性别 | 　 | 出生年月 |   | 攻读学位 |   |
| 合作院校 |   | 所学专业 |   |
| 入院时间 |  | 离院时间 |  |
| 自我鉴定 |           本人签字： 　　　　　 年　 月　 日  |
| 课题组鉴定意见 |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课题组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　　　　　 年　  月　 日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   本 院 导 师 （签字）： 　　　 年　  月　 日  |
| 技术档案和相关资料 | 共　　　 项/份 |  接收移交人 |   (签字） |
| 论文递交情况 | （签字） | 工会图书室 | (（签字） |
| 综合科（宿舍、饭卡） |  (签字） | 办公室 | (（签字） |
| 财务科 | (签字） |  |  |
| 办公室 | 临时出入证交回情况（ ） 停发考勤卡时间（ ） 停发津贴时间（ ） |
| 院领导意见 |         　 签字（盖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  年　  月　  日 |
| 备注 |   |

**注： ** 本人自我鉴定应包括政治表现、工作内容及其完成的情况等，字数应不少于500字；

**** 课题组鉴定意见应包括业务水平、毕业论文完成情况、对上述“自我鉴定”中有关其工作内容及完成情况的查漏与补正；